

附件2

2021年度海洋生态保护修复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广东珠海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		
所属专项		海洋生态保护修复资金		
中央主管部门		自然资源部	省级财政部门	广东省财政厅
省级主管部门		广东省自然资源厅	具体实施单位	广东省珠海市
资金情况 (万元)		资金总额	83109.56	
		其中：中央财政资金	25000.00	
		地方资金	58109.56	
年度总体目标	潮间带建设面积16.23公顷，红树林-盐沼群落恢复面积36.33公顷，海堤生态化11.58千米。项目范围内潮间带生态系统得到有效的恢复；通过滨海缓冲带建设，有效净化雨污径流；构建完成以创新科技为引领，生态减灾协同增效型的综合防灾减灾体系，整体提升珠海市海洋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海堤生态化	11575米
			潮间带建设面积	16.23公顷
			红树林-盐沼群落恢复面积	36.33公顷
		质量指标	验收合格通过率	100%
		时效指标	预算执行率	100%
			工程按时完成率	100%
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	10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生态减灾经济损失减少	≥2480万元
		社会效益指标	减少灾害带来的社会损失	50%
		生态效益指标	浮游植物多样性增加	≥5种
			浮游动物多样性增加	≥5种
			潮间带生物多样性增加	≥7种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发挥可持续作用年限指标	≥10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公众满意度	≥90%